



关于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

信会师报字[2022]第 ZC10373 号

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我们接受委托，对后附的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海华鼎”）2021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（以下简称“专项说明”）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。

一、管理层的责任

青海华鼎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（2020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公告格式》的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，并确保专项说明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结论。

三、工作概述

我们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——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》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。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，以对专项说明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（2020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公告格式》的相关规定编制

获取合理保证。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，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、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。我们相信，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四、鉴证结论

我们认为，青海华鼎《2021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》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（2020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公告格式》的相关规定编制。

五、使用限制

本报告仅供青海华鼎为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相关信息的目的使用，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。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张小惠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简乾



中国·上海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

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

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

(除特别注明外,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)

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)自查发现存在以下前期会计差错。本公司已对这些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, 并对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(2020 年修订)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公告格式》的相关规定, 现将 2021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:

一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内容

广州市锐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锐丰文化”)为本公司 2021 年 8 月收购的子公司, 本公司对锐丰文化 2021 年度的项目合同条款重新进行复核, 并根据具体业务类别, 对相关项目的收入确认原始单据和文件进行了梳理, 发现锐丰文化 2021 年度存在会计差错, 相应影响本公司 2021 年合并财务报表的应收账款、预付款项、存货、无形资产、商誉、递延所得税资产、应付账款、合同负债、应交税费、其他应付款、其他流动负债、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、信用减值损失、所得税费用等报表科目。

为更准确反映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及相关会计科目列报, 现公司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重述。

二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

(一)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

本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影响进行了追溯重述, 影响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:

1、合并财务报表

(1)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

项目	2021 年 12 月 31 日
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	更正前	更正金额	更正后
应收账款	247,286,990.09	-10,194,645.63	237,092,344.46
预付款项	12,093,491.53	209,433.96	12,302,925.49
存货	419,058,119.71	6,654.41	419,064,774.12
流动资产合计	923,617,533.97	-9,978,557.26	913,638,976.71
无形资产	91,807,897.25	2,272,783.82	94,080,681.07
商誉	200,046,938.38	-1,343,336.06	198,703,602.32
递延所得税资产	25,260,801.49	-702,336.04	24,558,465.45
非流动资产合计	928,148,845.31	227,111.72	928,375,957.03
资产总计	1,851,766,379.28	-9,751,445.54	1,842,014,933.74
应付账款	231,572,907.09	-2,729,002.53	228,843,904.56
合同负债	49,098,969.71	-158,575.62	48,940,394.09
应交税费	37,462,282.14	-2,894,692.70	34,567,589.44
其他应付款	111,995,737.91	-941,332.58	111,054,405.33
其他流动负债	63,872,772.22	-9,514.54	63,863,257.68
流动负债合计	720,242,799.25	-6,733,117.97	713,509,681.28
负债合计	760,226,380.90	-6,733,117.97	753,493,262.93
未分配利润	-682,867,393.00	-2,515,830.12	-685,383,223.12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	1,047,962,662.47	-2,515,830.12	1,045,446,832.35
少数股东权益	43,577,335.91	-502,497.45	43,074,838.46
所有者权益合计	1,091,539,998.38	-3,018,327.57	1,088,521,670.81
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	1,851,766,379.28	-9,751,445.54	1,842,014,933.74

(2) 合并利润表项目

项目	2021 年度		
	更正前	更正金额	更正后
营业总收入	676,025,669.21	-17,202,470.84	658,823,198.37
营业收入	676,025,669.21	-17,202,470.84	658,823,198.37
营业总成本	713,318,112.81	-11,873,853.18	701,444,259.63
营业成本	578,087,455.30	-11,873,853.18	566,213,602.12

项目	2021 年度		
	更正前	更正金额	更正后
信用减值损失	5,357,166.92	536,560.30	5,893,727.22
营业利润	-110,591,425.39	-4,792,057.36	-115,383,482.75
利润总额	-99,689,535.35	-4,792,057.36	-104,481,592.71
所得税费用	4,757,481.71	-1,198,014.33	3,559,467.38
净利润	-104,447,017.06	-3,594,043.03	-108,041,060.09
持续经营净利润	-104,447,017.06	-3,594,043.03	-108,041,060.09
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109,237,510.31	-2,515,830.12	-111,753,340.43
少数股东损益	4,790,493.25	-1,078,212.91	3,712,280.34
基本每股收益	-0.25	---	-0.25
稀释每股收益	-0.25	---	-0.25

2、母公司财务报表

母公司财务报表没有前期差错更正事项。

（二）更正事项对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影响

不存在更正事项对本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影响。

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310101568093764U

证照编号: 01000000202112280028

营业执照

(副本)



扫描二维码登录
“国家企业信用
信息公示系统”
了解更多登记、
备案、许可、监
管信息。

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, 杨志国

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, 出具审计报告; 验证企业资本, 出具验资报告; 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 出具有关报告;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; 代理记账; 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;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; 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
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

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

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

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

登记机关



2021年12月28日


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首席合伙人：朱建弟

主任会计师：

经营场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制

执业证书编号：31000006

批准执业文号：沪财会〔2000〕26号（转制批文 沪财会〔2010〕82号）

批准执业日期：2000年6月13日（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）



证书序号：0001247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：



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

姓名 张小惠
 Full name _____
 性别 男
 Sex _____
 出生日期 1982-09-09
 Date of birth _____
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
 Working unit (特殊普通合伙) 广东分所
 身份证号码 430523198209091539
 Identity card No. _____



年度检验登记
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

本证书经检验合格，继续有效一年。
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.



证书编号: 110001610239
 No. of Certificate
 批准注册协会: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
 发证日期: 2010 年 10 月 19 日
 Date of Issuance
 2020年9月换发



姓名	简乾
Full name	_____
性别	男
Sex	_____
出生日期	1981-04-17
Date of birth	_____
工作单位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
Working unit	合伙)广东分所
身份证号码	440181198104173611
Identity card No.	_____



证书编号:
No. of Certificate
310000060557

批准注册协会:
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
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
发证日期:
Date of Issuance
2014 年 04 月 24 日

简乾(310000060557),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。通过文号: 粤注协(2021) 268号。

